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20-027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30日，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化集团”）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海化集团	是	180,343,900	49.95%	20.15%	否	否	2020.10.30	2023.12.30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海化集团	361,048,878	40.34%	0	180,343,900	49.95%	20.15%	0	0	0	0
合计	361,048,878	40.34%	0	180,343,900	49.95%	20.15%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海化集团股份质押事项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的情形；

2. 海化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4. 公司将持续关注海化集团的股份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